

**上海市人民检察院
第一分院
2023 年度国有资产
管理情况**

一、资产负债情况表

单位：万元

	数量		价值	
	年初数	年末数	年初数	年末数
一、资产合计	—	—	49,875.45	41,997.88
（一）流动资产	—	—	9,932.02	591.96
（二）固定资产	—	—	21,908.3	22,329.81
其中：1.房屋（平方米）	28,254	28,254	18,381.72	18,381.72
2.设备（个/台/辆等）	2,501	2,824	3,082.27	3,463.33
其中：（1）车辆（辆）	29	29	599.01	585.78
一般公务用车				
执法执勤用车	26	26	550.53	537.30
特种专业技术用车	3	3	48.48	48.48
其他用车				
（2）单价100万元（含）以上设备（不含车辆）	1	1	227.21	227.21
3.其他固定资产	—	—	444.31	484.76
减：固定资产累计折旧	—	—	5,816.27	6,414.36
（三）长期股权投资	—	—		
（四）长期债券投资	—	—		
（五）在建工程	—	—	15,171.24	15,981.20
（六）无形资产	—	—	35.00	35.00
减：无形资产累计摊销	—	—	5.36	8.86
（七）其他资产	—	—	8,650.52	9,483.13
二、负债合计	—	—	8,651.8	9,491.18
三、净资产合计	—	—	41,223.65	32,506.70

二、车辆、房屋特殊占用情况说明

（一）车辆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使用的一般公务用车中，由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统一实物保障的一般公务用车为 6 辆。

（二）房屋

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 2023 年度无房屋特殊占用情况说明。